

#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非关联董事8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鹏程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的议案》，同意对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40,510万元，包括对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授信16,000万元，授信品种为固定资产贷款，授信有效期2年，担保方式为抵押加保证担保；对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授信额度由28,510万元压缩至24,510万元，其他内容按原批复执行，纳入集团授信统一管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1. 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发投资”)

成立于2006年1月19日，法定代表人为李鹏程，注册资本33,9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长沙市天心区暮云街道万家丽南路二段989号，经营期限自2006年1月19日至2056年1月18日，经营范围：其他资本市场服务；投资基础设施建设；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同发投资持有本行9.8%的股份，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同发投资被认定为本行关联法人。

## 2. 湖南省八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环建筑”)

该公司成立于1996年10月29日，为同发投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肖红亚，注册资本598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路街道芙蓉中路二段众东大厦，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机械设备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主营业务为房屋建筑，在长沙深耕多年，拥有良好的产品质量及品牌口碑，曾连续几年被评为“优秀企业”“纳税A级企业”“信贷AA级企业”“重合同守信誉企业”“消费者信得过单位”。

八环建筑持有本行5.2%的股份，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八环建筑被认定为本行关联法人。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按照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三十六条及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本行对同发投资和八环建筑的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交易条件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

对于新增的同发投资的固定资产贷款，本行执行的贷款利率不优于其他客户在本行的固定资产贷款定价。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本行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行对湖南同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40,510万元，高于本行最近一期资本净额的1%，属于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由授信、投资与交易审批委员会进行专项审议，并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审核后提交董事会批准。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行授信、投资与交易审批委员会专项审议审批，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已由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审议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相关规定，授信额度在公司规定的范围内，不存在利益转移，利率定价公平公允，不优于同类非关联方利率，且该关联交易是经过行内授信、投资与交易审批委员会审批的，因此同意该关联交易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